

國立東華大學 112 學年度【碩士班、碩士學位學程】招生簡章

※人文社會科學學院－華文文學系聯合招生

(一) 招生系所名稱與招生名額

系所名稱	組別	招生名額	
		一般生	在職生
華文文學系碩士班	文學暨文化研究組	1	0
華文文學系碩士班	創作組	3	0

(二) 考試方式與相關資訊

特殊報考資格	<p>本系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 7 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</p> <p>*招生名額：文學暨文化研究組至多 1 名、創作組至多 1 名。</p> <p>*具備資格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曾從事華文文學創作、研究、編輯、出版與文史工作等性質相關之專業工作 3 年以上者，專業工作年資指專任年資，兼任年資則折半計算。</li> <li>出版有文學創作或文學研究，具有特殊造詣或成就者。</li> <li>獲有國際級或全國級文學獎者。</li> </ol> <p>出版紀錄或卓越成就之認定由本校招生委員會審議。</p>		
指定繳交資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自傳(含學士班歷年名次成績表)。</li> <li>研究計畫書或寫作計畫書(應至少擇一上傳)。</li> <li>創作作品(以下項目應至少擇一上傳): A.短篇小說 3 篇(1 萬字以內/篇); B.現代詩 10 首; C.長篇小說計畫書及至少其中 1 章; D.劇本 1 齣; E.散文 5 篇; F.學術論文 1 篇; G.讀書報告等。</li> <li>其他有助審查資料,如獲獎紀錄、推薦函...等。</li> </ol>		
考試方式及占分	資料審查(占分 70%),筆試(占分 30%)		
筆試科目	科目名稱	科目滿分	科目相關說明
	1.主題寫作	100 分	評論或創作
考試注意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筆試科目及資料審查項目總分各為 100 分。</li> <li>網路報名時,欲報考本聯招學系之考生,請選擇「華文文學系聯合招生」為報考單位,並於填寫網路報名表時填寫至多 2 個志願,網路報名結束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報名志願序(數)。</li> </ol>		
複試日期	免複試		
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	資料審查		
特色說明及備註	<p>特色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本系碩士班為聚焦於現當代華文文學、訓練文學研究人才與培育作家的研究所。跳脫傳統中國文學或臺灣文學科系的單一中心視角,注重華文文學的多元性及當代實踐。本系每年邀請世界各地重要華文文學家為駐校作家,並籌辦文學系列活動,透過對談、講座、展演、工作坊等形式,提供同學向文壇先進互動請益的機會,深化研究生研究、創作的體會與思考。</li> <li>文學暨文化研究組(M.A.)得以學術論文或專題製作報告取得學位;創作組(M.F.A.)以小說、散文、詩或報導文學等文字創作取得學位。</li> </ol> <p>備註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以同等學力報考者或大學非文學相關科系畢業之考生,入學後應加修本系碩士班課程「文藝思潮專題」或學士班課程(不計入畢業學分)「文學與藝術思潮」、「文學概論」擇一修習,曾修過「文學概論」相關課程得申請免修。</li> <li>文學暨文化研究組及創作組為學籍分組,錄取生入學後修讀取得學位畢業時,其畢業證書將登載分組名稱。</li> <li>入學前修習過本系碩士班開設之課程,且成績達 70 分(或 B-)以上,經開課教師認可並經指導教授、本系主任核准後方可抵免,學分抵免無上限。</li> <li>符合本校「學生抵免學分辦法」第二條規定之學生,入學前修習過國內外文學相關領域碩士班開設之課程,成績達 70 分以上,且未計入原畢業學分,除引導研究(一)、(二)與論文研究(一)、(二)外,得申請學分抵免,經本系審核後方可抵免,學分抵免無上限。</li> <li>系上設有獎學金獎勵學生:東華華文文學獎助學金、研究生論著獎勵、研究生獎學金(包含研究生入學榜首獎學金、僑生外國學生獎學金、研究生成績優秀獎學金)、研究生助學金等。</li> </ol>		

(三) 聯合招生學系單一窗口：

聯絡電話	(03) 8905262	傳真號碼	(03) 8900187
電子信箱	sl@gms.ndhu.edu.tw	系所網址	https://sili.ndhu.edu.tw